

证券代码:003000 证券简称:劲仔食品 公告编号:2026-035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会议时间: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6月22日(星期一)下午15:00;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6月22日,其中:
 - A、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 B、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2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至当日下午15:00。
- 3.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劲松先生。
-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万达广场A座写字楼46楼公司会议室。
-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代表共172人,代表股份184,926,33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0769%。公司董事会秘书、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

三、网络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174,468,22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6963%。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66人,代表股份10,457,11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793%。

3.中小投资者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67人,代表股份10,457,31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79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66人,代表股份10,457,11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793%。

三、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共有1个议案,9个子议案。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下述提案:

- 1.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1.01 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表决情况:同意184,801,73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32%;反对114,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9%;弃权9,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0,337,71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181%;反对114,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949%;弃权9,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70%。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02 回购股份的条件

表决情况:同意184,805,73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53%;反对114,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9%;弃权9,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0,337,71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43%;反对114,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949%;弃权9,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88%。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03 回购股份的种类

表决情况:同意184,802,43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35%;反对114,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9%;弃权8,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0,334,41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247%;反对114,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949%;弃权8,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03%。

1.04 回购股份的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184,783,43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33%;反对114,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9%;弃权2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0,316,41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431%;反对114,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949%;弃权2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20%。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06 回购股份的价格

表决情况:同意184,790,63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72%;反对129,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1%;弃权5,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0,322,61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119%;反对129,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393%;弃权5,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83%。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06 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表决情况:同意184,790,03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8%;反对12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1%;弃权5,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0,322,01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026%;反对12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403%;弃权5,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36%。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07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表决情况:同意184,790,23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9%;反对12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1%;弃权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0,322,21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018%;反对12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403%;弃权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16%。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08 回购股份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表决情况:同意184,800,33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24%;反对11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0%;弃权10,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6%。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0,332,31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047%;反对11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06%;弃权10,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96%。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09 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具体授权

表决情况:同意184,800,03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22%;反对11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0%;弃权10,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0,332,01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019%;反对11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06%;弃权10,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23%。

表决结果:通过。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四、律师出席情况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3000 证券简称:劲仔食品 公告编号:2026-037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为不超过16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期限届满前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 2.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于2026年6月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6年6月22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回购股份提议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回购期限届满前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未来相关主体拟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4.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回购股份。
- 5.回购期间:

(1)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过回购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如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可能存在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者部分实施的风险。

(3)若对本次公司股票买卖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其他导致公司股东大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的事项发生,则存在本次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的风险。

(4)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可能存在公司债权人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风险。

若出现上述情形可能导致本次回购计划无法顺利实施,公司将根据回购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6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6月22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现将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股票价值的认可,有效地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综合考虑公司财务状况、未发生及合理价值水平等因素,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进行股份回购,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回购规则》》与《《回购指引》》的相关条件:

- 1.公司股票上市已满六个月;
- 2.公司最近一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3.回购股份后,公司具备债务清偿能力并持续经营能力;
- 4.回购股份后,公司股权结构符合上市条件;
- 5.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四)回购股份的方式

本次回购股份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

(五)回购股份的价格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16元/股(含),该回购价格价格上限不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将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价的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若公司回购期间内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份拆细、缩股、配股及其他除权除息等事宜,自股份回购除息之日起,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六)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1.公司目前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良好,确定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5,000万元(含本数),不超过10,000万元(含本数)。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本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其中,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金额占比不高于90%。

2.回购资金来源:人民币资金、中国证监发布的《关于设立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有关事宜的通知》指导意见,公司符合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的条件。目前,公司已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承诺为公司提供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支持,专项贷款金额最高不超过9,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期限不超过3年。具体贷款事宜将以双方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

(七)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 1.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提前终止回购方案实施完毕:
 - (1)如按照回购期限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亦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 (2)如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总额达到最低限额,则本次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 2.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在回购期限届满前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 (1)自公告本次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自披露该重大事项之日起;
 - (2)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 3.公司不得在以下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操作:
 - (1)开盘集合竞价;
 - (2)收盘集合竞价;
 - (3)股票价格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
- 4.公司回购股份的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跌幅限制的价格。
- (八)回购股份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在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6元/股(含)的条件下,拟回购金额下限5,000万元(含)和回购价格上限进行测算,预计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为312.5万股(含),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0.69%;按照回购金额上限10,000万元(含)和回购价格上限进行测算,预计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625万股(含),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1.39%。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方案实施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为准。

(九)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项的具体授权

为保证本次回购股份的顺利实施,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并授权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及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1.设立回购专项证券账户及办理相关事宜;
- 2.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实际需要进行回购股份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 3.办理相关批准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作、修改、授权、签署、执行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
- 4.按照授权办理回购股份事宜,并处理与回购股份有关的其他事宜,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直接调整;
- 5.如回购期限届满或资金总额最低限额,则授权管理层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
- 6.根据实际回购情况,办理与回购并开涉及《公司章程》修订、工商变更登记有关的全部事宜;
- 7.决定是否聘请相关中介机构;
- 8.依据有关规定实施其他以上未列明但为本次回购事项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须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事项除外。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回购方案以及《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均可由董事长、管理层或董事长授权的适当人士(公司管理层代表或董事会直接行使)上述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二、回购期间

1.按照回购资金上限10,000万元及回购价格上限16元/股测算,假设本次回购全部实施完毕,可回购股份数量为625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39%。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注销,预计公司股本情况将发生如下变化:

项目	回购前		回购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回购股份前流通股	142,832,864	31.68%	142,832,864	32.12%
回购股份前非流通股	308,026,296	68.32%	308,026,296	67.88%
总股本	450,859,160	100.00%	449,644,159	100.00%

注:以上数据测算仅供参考,公司以2026年3月31日的总股本进行测算,并未考虑回购期间公司股本变化等因素影响,测算的回购股份数量结果仅供参考,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实际实施情况为准。

若按照回购资金下限5,000万元及回购价格上限16元/股测算,假设本次回购全部实施完毕,可回购股份数量为312.5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69%。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注销,预计公司股本情况将发生如下变化:

项目	回购前		回购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回购股份前流通股	142,832,864	31.68%	142,832,864	31.90%
回购股份前非流通股	308,026,296	68.32%	308,026,296	68.10%
总股本	450,859,160	100.00%	447,769,159	100.00%

注:以上数据测算仅供参考,公司以2026年3月31日的总股本进行测算,并未考虑回购期间公司股本变化等因素影响,测算的回购股份数量结果仅供参考,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实际实施情况为准。

截至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公司资产总计为220,621.7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为147,286.62万元,货币资金为27,256.24万元,资产负债率为32.72%。假设此次回购金额按照上限10,000万元,按2026年3月31日的财务数据测算,回购资金占公司资产总计的4.53%,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占6.79%。公司经营管理稳健,财务状况稳健,持续经营能力良好,符合《回购规则》及《回购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一)管理层面关于本次回购计划对公司经营、盈利能力、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护上市地位可能产生的影响分析

截至2026年3月31日本公司回购计划,公司资产总计为220,621.7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为147,286.62万元,货币资金为27,256.24万元,资产负债率为32.72%。假设此次回购金额按照上限10,000万元,按2026年3月31日的财务数据测算,回购资金占公司资产总计的4.53%,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占6.79%。公司经营管理稳健,财务状况稳健,持续经营能力良好,符合《回购规则》及《回购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公司经营管理良好,财务状况稳健,符合公司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公司认为本次回购方案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及研发能力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回购实施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分布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全体董事承诺,全体董事在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中将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回购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十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最近存在单独或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和操纵市场行为,以及存在回购期间的减持计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也不存在单独或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和操纵市场行为,目前公司尚未收到其在股份回购期间的股份增持减持计划。若后续有相关增持减持计划,其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三)本次回购股份依法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进行,以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回购方案实施及实施程序

公司于2026年6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2026年6月22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4日、2026年6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回购股份的资金筹措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5,000万元(含),不超过10,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公司已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承诺为公司提供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支持,专项贷款金额最高不超过9,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期限不超过3年。具体贷款事宜将以双方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

除上述专项贷款外,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其他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根据公司资金储备及规划情况,用于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可根据回购计划及时到位。

四、其他事项说明

- 1.通知债权人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就本次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事项依法履行了通知债权人的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 2.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开设情况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回购公司股份。

- 3.回购期间的相关信息披露安排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有关规定,公司在实施回购期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回购进展;回购期间,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1)前三个交易日发生首次交易且不超过5,000万元(含)的,将在事实发生后三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
- (2)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百分之十,将在事实发生后三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
- (3)每个月的第三个交易日前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
- (4)如在回购方案规定的回购实施期限过半时,仍未实施回购方案的,公司董事会将公告未能实施回购的原因及后续回购安排;
- (5)回购期限届满或回购股份已实施完毕的,将在两个交易日内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将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注销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 1.、回购期间

1.按照回购资金上限10,000万元及回购价格上限16元/股测算,假设本次回购全部实施完毕,可回购股份数量为625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39%。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注销,预计公司股本情况将发生如下变化:

证券代码:003000 证券简称:劲仔食品 公告编号:2026-036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16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期限届满前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 2.截至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公司资产总计为220,621.7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为147,286.62万元,货币资金为27,256.24万元,资产负债率为32.72%。假设此次回购金额按照上限10,000万元,按2026年3月31日的财务数据测算,回购资金占公司资产总计的4.53%,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占6.79%。公司经营管理稳健,财务状况稳健,持续经营能力良好,符合《回购规则》及《回购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及研发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通知债权人情况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6月22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4日、2026年6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本次回购方案,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16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按照回购金额上限5,000万元(含)和回购价格上限进行测算,预计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312.5万股(含),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0.69%;按照回购金额上限10,000万元(含)和回购价格上限进行测算,预计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625万股(含),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1.39%。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方案实施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一、回购期间

1.按照回购资金上限10,000万元及回购价格上限16元/股测算,假设本次回购全部实施完毕,可回购股份数量为625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39%。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注销,预计公司股本情况将发生如下变化:

证券代码:003000 证券简称:劲仔食品 公告编号:2026-036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16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期限届满前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 2.截至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公司资产总计为220,621.7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为147,286.62万元,货币资金为27,256.24万元,资产负债率为32.72%。假设此次回购金额按照上限10,000万元,按2026年3月31日的财务数据测算,回购资金占公司资产总计的4.53%,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占6.79%。公司经营管理稳健,财务状况稳健,持续经营能力良好,符合《回购规则》及《回购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及研发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通知债权人情况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6月22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4日、2026年6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本次回购方案,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16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按照回购金额上限5,000万元(含)和回购价格上限进行测算,预计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312.5万股(含),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0.69%;按照回购金额上限10,000万元(含)和回购价格上限进行测算,预计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625万股(含),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1.39%。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方案实施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一、回购期间

1.按照回购资金上限10,000万元及回购价格上限16元/股测算,假设本次回购全部实施完毕,可回购股份数量为625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39%。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注销,预计公司股本情况将发生如下变化:

证券代码:603703 证券简称:康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1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6年6月2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行政会议室(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人民路1416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2.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四)表决方式及相关事项: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和书面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长叶明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叶明先生列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40,287,688	97,963	2,887,680
普通股	140,287,688	97,963	2,887,680

2.0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逐项表决通过)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40,287,688	97,963	2,887,680
普通股	140,287,688	97,963	2,887,680

2.02 议案名称:《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40,287,688	97,963	2,887,680
普通股	140,287,688	97,963	2,887,680

2.03 议案名称:《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40,287,688	97,963	2,887,680
普通股	140,287,688	97,963	2,887,680

2.04 议案名称:《募集资金用途及数额》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40,287,688	97,963	2,887,680
普通股	140,287,688	97,963	2,887,680

2.05 议案名称:《募集资金用途及数额》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40,287,688	97,963	2,887,680
普通股	140,287,688	97,963	2,887,680

2.06 议案名称:《募集资金用途及数额》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40,287,688	97,963	2,887,680
普通股	140,287,688	97,963	2,887,680

2.07 议案名称:《发行决议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40,287,688	97,963	2,887,680
普通股	140,287,688	97,963	2,887,680

2.08 议案名称:《募集资金用途及数额》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40,287,688	97,963	2,887,680
普通股	140,287,688	97,963	2,887,680

2.09 议案名称:《募集资金用途及数额》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40,287,688	97,963	2,887,680
普通股	140,287,688	97,963	2,887,680

2.10 议案名称:《募集资金用途及数额》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40,287,688	97,963	2,887,680
普通股	140,287,688	97,963	2,887,680

2.11 议案名称:《发行决议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40,287,688	97,963	2,887,680
普通股	140,287,688	97,963	2,887,680

2.12 议案名称:《募集资金用途及数额》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40,287,688	97,963	2,887,680
普通股	140,287,688	97,963	2,887,680

2.13 议案名称